

有關參觀「南屯門官立中學開放日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為了積極推動及發展學生各項的學習能力，並讓他們了解中學學習生活的情況，本校應南屯門官立中學邀請，並由班主任帶領學生參觀該校的「開放日」。透過是次活動，增加學生對中學學習模式及校園生活的認識。有關活動安排的詳情如下：

日期	2016 年 4 月 28 日 (星期四)
地點	南屯門官立中學
出發時間	下午 1:30
回程抵校時間	約下午 3:15
交通工具	乘搭旅遊車往返
服裝	穿著整齊校服

是日為正常上課日，除活動時間外，依照正常時間表上課，請學生帶備有關課堂的課本。如因特別原因未能參加者，亦需回校上課。敬希垂注。

校長_____

(易 嘉 怡)

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

B1511516

屯門官立小學

學校乙類通告(2015/2016)第 151 號《回條》

易校長：

本人明瞭學校乙類通告 (2015/2016) 第 151 號有關參觀「南屯門官立中學開放日」的事宜。本人的意願如下*：

- (一) 本人 *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。
- (二) 活動完畢，返抵學校後，敝子弟將 * 自行回家 / 由家長接回。
- (三)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 及 聯絡人：_____

_____ 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_____

二零一六年四月 日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B1511516